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说明：1.本文件仅供参考。项目业主应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中介服务的行业管理规定和项目实际情况拟定采购需求。

2.项目业主应详细列出采购需求的各项内容，使中介服务机构全面、准确理解采购需求、计算投报价格和提出响应方案。

3.本文件仅适用于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方案择优选取”方式。

	类别	建议
1	名称	东莞市大岭山镇政务服务中心建筑消防设施维护保养项目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东莞市大岭山镇镇政务服务中心 地址：东莞市大岭山镇大岭山大道173号 联系人：范信平 联系电话：13532818885
3	中介服务名称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填写。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需在广东社会消防技术服务信息平台有备案的服务机构）。资质要求应当以法律和法规的要求为准。 2.信用公示平台无不良记录的服务机构。 3.维保技术员需执证上岗。其他要求不得超

		出法律法规和行业管理规定的要求。
5	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 1.承担东莞市大岭山镇政务服务中心建筑消防设施维护保养项目，按照《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自动喷水灭火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建筑自动消防设施及消防控制室规范化管理标准》等消防技术规范、标准和要求，对办公楼消防栓、自动灭火、自动报警等消防系统进行每月一次定期消防测试、维护保养，检查应如实记录。 2.每月提供消防维保服务，每月出具月度消防维保报告。 3.消防维保服务须严格遵守《建筑消防设施的维护管理》（GB25201-2010）及国家、省市现行消防规范，确保所有消防设施完好有效、联动正常。 4、项目名称：大岭山镇政务服务中心；地址：东莞市大岭山镇大岭山大道173号；建筑面积10000平方。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每月提供消防维保服务并出具消防维保报告。 2.提供服务的地点：东莞市大岭山镇大岭山

		大道 173 号。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 12 个月，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1.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 3.验收标准：国家标准 4.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月度消防维保报告是否齐全、完整）、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整改、重新制作，拒不整改需支付违约金或赔偿采购人损失）。
10	结算方式	按每季度结算——乙方完成每季度的维护保养工作后，项目业主向成交供应商支付上季度的服务费用。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

		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或仲裁）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1.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1-10）。

		3.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